

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

「金工設計職業試探課程」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

一、課程目的：

為增進國中學生對技職教育內涵、課程類科與未來進路之瞭解，進而幫助學生依其生涯規劃、興趣、性向選擇，進入技職體系接受教育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

四、協辦單位：東龍珠鑽石集團 D.L.J、新北市公私立各國民中學

五、課程時間：週六早上 9:00~11:40，共計 8 次課程

六、課程地點：鶯歌國中金工教室（新北市鶯歌區尖山埔路 108 號）

七、課程費用：免費

八、實施對象：新北市公私立國中 7、8 年級學生

九、師資：聘請東龍珠珠寶集團 D.L.J 資深師傅及專業金工教師擔任。

十、參加對象與報名方式：

（一）凡新北市國中學生，對金工設計課程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徵選。

（二）凡報名學生，必須以 A4 紙張、手工設計繪製一件戒指圖稿參加徵選，請在圖稿背面註明學校班級及姓名，以郵寄或親送至「新北市鶯歌區尖山埔路 108 號（鶯歌國中輔導處）林容葵組長」收。

（三）前項徵選圖稿及家長同意書，請務必於 108 年 3 月 6 日(三)前寄達鶯歌國中輔導處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十一、錄取名額：

（一）共錄取 25 位學生。

（二）依據報名學生繳交之徵選圖稿作品，邀請東龍珠鑽石集團 D.L.J 及專業金工教師評審予以評選擇優錄取。

（三）錄取名單將於 3 月 12 日(二)公告在新北市立鶯歌國中校網首頁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全程參與學生，將頒發參加證明書以資鼓勵。

（二）無故缺席或請假兩次(含)以上者，取消參加資格。

（三）請務必遵守秩序，專心聆聽，干擾秩序者，依校規處分。

（四）凡惡意破壞機具設備者，除依校規處分外，另照價賠償。

（五）專科教室內的工具上課前須確實清點；下課時須歸位清點排整齊。

（六）因課程結束約 11:40 離開學校，請參加學生和家長務必做好返家交通方式規畫，並留意自身安全。

十三、課程內容：

次數	日期	主題	課程內容	次數	日期	主題	課程內容
1	3/16	設計	簡介、繪製設計圖	5	4/20	蠟雕	墜飾製作
2	3/23	蠟雕	蠟雕介紹	6	4/27	蠟雕、金工	墜飾製作
3	3/30	蠟雕	戒指製作	7	5/04	金工	成品-細修及研磨
4	4/13	蠟雕	戒指製作	8	5/11	總結	結業：成果發表

**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
金工設計職業試探專班家長同意書**

學校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「**金工設計職業試探專班**」，課後返家交通方式已確實妥善規畫，並恪遵承辦學校及專科教室相關安全衛生之規定，若有違反規定，願意取消參加資格，絕無異議。 此致

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

家長/監護人：_____ (簽名) 家長手機：_____

導 師：_____ (簽名) 學生手機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※課程結束離校時間約星期六中午 11:40

※返家方式：☐走路返家 ☐騎單車返家 ☐家長接送 ☐搭車返家 ☐其他_____

※本同意書及徵選圖稿，請於 108 年 03 月 6 日(三)前繳至鶯歌國中輔導處，逾期視同放棄。